

中纪委曝光 24 省份 220 件违反八项规定典型案例

河南一镇政府打70万元“猪蹄”白条

本报讯 据中央纪委监察部官方网站消息:2014年4月8日至11日,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查处220件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中央纪委从上周起实行每周“点名”制度,从曝光案例来看,违规使用公车、公款吃喝等问题仍然比较突出。

违规用公车占两成

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上周开通了纠正“四风”监督举报直通车。从昨天通报的24个省份纪检监察机关查处的220件违反八项规定的案例看,

违规使用公车、公款吃喝、大操大办婚丧喜庆等问题仍然比较突出。

在曝光的案例中,违规使用公车的有40余起,约占20%。个人违规用公车还造成了交通事故。例如贵州黎平县地坪乡乡长石开继违规驾驶单位公车赴黎平县城办事,途中发生交通事故,造成2人重伤,5人不同程度轻伤。黎平县纪委给予石开继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打白条班子被处分

去年10月24日,网络曝光了“王

洛镇政府三年打70万白条,饭店老板挂横幅讨债”问题。据河南省纪委通报,2007年至2013年2月,许昌市襄城县王洛镇政府累计拖欠耿伟杰红烧猪蹄店餐费70.05万元。特别是2011年11月许昌市推行“公务灶”制度后,王洛镇政府仍然在该饭店进行公务接待265次共计15.06万元。

王洛镇政府多名干部因此受到处分。许昌市纪委监察局给予王洛镇原党委书记闫遂凌、现任党委书记韩军红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建议县委免去韩军红党委书记职务;分别

给予王洛镇镇长刘会川、原镇长韩克亮行政记大过处分;给予王洛镇原纪委书记马东杰党内警告处分;给予王洛镇原副科级组织员罗国军党内严重警告处分;给予王洛镇财税所所长耿战生行政记过处分。

组织部门必须介入

据京华时报报道,国家行政学院教授竹立家认为,八项规定的执行单纯靠查、靠惩处,肯定能起到作用,但不改变组织的管理机制、运行机制、绩效机制、监督机制,这些问

题仍然还会发生。

竹立家说,这么多的公务人员怎么样能让他们真正为人民服务,自觉自愿地规范自己的行为,“组织部门必须介入,组织机制的改革必须要提上日程,组织的管理、监督能力必须要提高”。

他表示,不仅仅是中纪委要对公务人员、官员严查,各级组织部门也必须对公务员的公共机构、政府组织的运行机制进行改革,双管齐下,才能有效遏制公务人员滥用公权力等现象,堵塞住相关漏洞。

东莞涉黄老板梁耀辉被刑拘

广东省人大常委会罢免其全国人大代表职务

本报讯 广州消息:14日,广东省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在广州举行,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罢免梁耀辉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决议》,梁耀辉涉嫌严重违法被罢免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并报送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公告。

公开的信息显示,梁耀辉任广东东莞太子酒店有限公司董事长,中源石油(国际)集团公司董事长等职。他曾于2008年1月当选为

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2013年担任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

今年起,广东警方开展了为期3个月的扫黄专项打击行动。2月,广东东莞多家酒店涉黄被查,梁耀辉名下的太子酒店牵涉其中。梁耀辉缺席了2014年的全国两会。

昨晚,东莞市公安局官方微博发布消息称,当天,梁耀辉(男,47岁,东莞市黄江镇人)因涉嫌组织卖淫罪被东莞市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侦查中。(辛华 宗新)



兰州自来水苯超标追踪

威立雅:发现苯超标纯属偶然

据新华社兰州4月14日电 (记者 姜伟超 白丽萍) 在兰州市政府14日下午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兰州威立雅水务集团公司首次公开对兰州市3月份自来水异味原因进行说明,称3月份自来水异味是黄河上游冰雪融化后带入河中的腐烂物质所致,并表示此次发现自来水苯超标具有偶然性。

针对威立雅公司是否存在迟报瞒报问题,威立雅公司副总经理闫晓涛表示,2日,公司对水质进行采样,在10日的分析过程中发现苯含量有异常,随后进行了再次

检测,10日15时确认苯超标,11日凌晨5时上报兰州市政府,他认为不存在迟报瞒报问题。

“此次检测出苯超标具有偶然性。”闫晓涛说,根据相关规定,苯为非常规检测指标,但由于该公司承担了一个对甘肃各地县市自来水进行检测的项目,顺便检测了兰州水质,才提前发现了自来水中苯含量超标。

据介绍,为解决自流沟水源受污染的问题,14日兰州市政府已组织对2条自流沟内敷设球墨铸铁管输水管道。

枣林湾油菜花开

阳春三月,仪征枣林湾里油菜花盛开,成为长三角旅游的好去处。

仪征枣林湾旅游度假区以农

业观光、休闲度假、康体娱乐为主,拥有10万亩丘陵山区,内有五湖,一条近5000亩的十里花卉长廊,还有地热资源丰富的铜山、

富藏雨花石的长山和拥有红土资源的红山。

枣林湾以芍药花闻名,在四五月份芍药花开的时节,原生态的“山、林、湖”将吸引游人无数。

图为在油菜花间骑行的游人 智利红 摄影报道

教科书选文终结“免费”明码标酬

近日,《教科书法定许可使用作品支付报酬办法》经国家版权局与国家发改委联合公布后已正式实施,教科书选用作品“明码标价”、支付稿酬终于有了可以遵循的明确标准,受到了作家群体的广泛欢迎。

维权艰难

早在2001年我国著作权法第一次修改时,就引入了教科书法定许可制度,允许教科书汇编者使用他人作品时无需事先获得权利人授权,同时赋予权利人从中获得报酬的权利,即“先使用后付酬”。然而,由于该制度强调教科书用文的权利,却疏于制定明确、合理的付酬标准,以致出版单位向作者付酬的情

况非常不乐观。

据中国文字著作权协会调查,《办法》出台之前,全国580家出版社中,仅有个别出版社在出版教科书后能主动支付作者稿酬,大多数出版单位从来都不会主动联系作者,即使有作者主动上门索要,也不会爽快付酬。并且,绝大多数作者在作品被教科书选用后,非但不能获得稿酬,甚至根本不知道自己的作品入选。

更有甚者,有些作者的文章从标题到内容被改得面目全非,不给

作者译者署名,张冠李戴……例如,国家规定诗歌字数计算方法是每10行为1000字,不足10行按10行计算。著名儿童文学作家金波多次反映,有很多出版社的教材将他的儿童诗歌排成散文形式,擅自改变了作品的表现形式和体裁,以此规避正常的稿费。

任重道远

在多方利益协调中,一些波折在所难免。比如《办法》规定的千字300元付酬标准,有相当数量的

作者希望提高付酬标准。如今《办法》实施已将近3个月,作为全国教科书文字作品报酬唯一法定收转机构的中国文著协采取了主动寻找作者、主动核实作者信息和主动送稿酬上门的“三主动”转付方法,最大限度将作者获酬权落到实处。

目前,教科书中所选用的文字作品大都为中老年名家名作,例如在2010年人教社教科书使用的作家作品中,老舍以29篇文章排名第一,金波以28篇排名第二,其他依次为冰心、叶圣陶、张秋生等。文著

协与这些作家或继承人都保持多年的联系和合作关系,每年定期向他们转付教科书稿酬。在《办法》颁布之前,人教社按照千字100元的标准支付稿酬,而在《办法》实施之后,上述作家都将拿到三倍的稿酬。

“千呼万唤始出来”的付酬标准受到了业界的广泛赞誉,然而一些声音也提出了质疑。付酬标准过低,如何适应社会经济发展水平作出改变?《办法》所未能涉及的教学辅导材料侵权问题能否借此时机得到整治?如何进一步明确未依法付酬的教科书汇编者所应承担的民事责任,以保证《办法》的执行到位?这些都将是《办法》在今后的执行中所要面临的问题与挑战。据人民日报海外版